

最高人民法院工作报告(摘要)

新华社北京3月10日电 最高人民法院院长王胜俊10日下午向十一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作最高人民法院工作报告,摘要如下:

2008年,最高人民法院切实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各项工作取得新进展。最高人民法院受理案件10553件,审结7725件,同比分别上升29.53%和24.20%;全国各级法院受理案件10711275件,审结、执结9839358件,同比分别上升10.91%和11.17%。

一是坚持服务大局,依法保障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

——努力为落实宏观经济政策提供司法保障。针对公司解散和清算案件中的法律适用问题,制定关于适用公司法的司法解释,规范企业法人退出机制,维护公平竞争的市场经济秩序。认真贯彻实施反不正当竞争法和反垄断法,加大对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司法保护力度。针对医疗购销、招标投标、政府采购等活动中存在的商业贿赂问题,制定关于办理此类案件的法律适用标准。为确保国家应对国际金融危机冲击所采取的各项政策措施的落实,及时出台关于为维护国家金融安全 and 经济平稳较快发展提供司法保障的规定,从保障金融债权、制裁金融违法行为、规范和促进企业健康发展等8个方面提出司法指导意见。一年来,全国各级法院共审结金融纠纷、房地产纠纷、企业改制、股权转让、涉外及海事海商等案件1136430件,标的额4773.17亿元,同比分别上升15.24%和13.18%。依法严惩集资诈骗、非法吸收公众存款、制售伪劣食品药品等严重破坏市场经济秩序的犯罪,共审结此类案件21674件,同比上升13.48%。

——努力为农业、农村、农民工作提供司法保障。及时制定关于为农村改革发展提供司法保障的若干意见。加强对农民工作特别是返乡农民工维权案件的审判工作。严厉打击制售假农药、假化肥、假种子等坑农害农行为,维护农村市场经济秩序。一年来,全国各级法院共审结土地承包经营权、农产品和农业生产资料供给等涉农案件232615件,标的额45.28亿元,同比分别上升35.81%和29.04%。

——努力为自主创新提供司法保障。完善涉及驰名商标案件的管辖制度,依法惩治侵犯知识产权的犯罪行为。完善知识产权审判机制,充实审判力量,积极探索建立综合保护知识产权的新模式。一年来,全国各级法院审结知识产权案件27876件,同比上升32.58%。

——努力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全国各级法院共审结刑事案件768130件,判处罪犯1007304人,其中,判处五年以上有期徒刑至死刑的罪犯159020人。对情节轻微的初犯、偶犯和过失犯罪,依法从轻、减轻或免除处罚。继续加大对经济犯罪、商业贿赂和职务犯罪的打击力度,共审结此类案件55959件,同比上升11.66%。积极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推进刑事被害人救助工作,加大未成年入犯罪预防力度,维护社会稳定。

——努力应对突发公共事件,积极参与奥运安保工作。针对南方部分地区严重低温雨雪冰冻灾害、“5·12”四川汶川特大地震灾害和“婴幼儿奶粉”等突发公共事件,及时制定司法应对措施,向有关部门提出司法建议,主动配合做好救灾、灾后恢复重建和事件处理工作。

——努力推进内地与港澳地区、大陆与台湾地区的司法合作。及时制定《关于涉台民事文书送达的若干规定》,签署《关于内地与香港特别行政区法院相互认可和执行当事人协议管辖的民商事案件判决的安排》等文件。加强涉港澳台案件审判工作,全国各级法院共审结此类案件10621件。

二是坚持以人为本,依法维护人民权益。

——高度重视审理涉及民生的案件。认真执行劳动合同法,审结劳动争议案件286221件,同比上升93.93%。着力化解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重点难点问题,审结涉及医疗、住房、消费者权益保护等案件576013件,同比上升45.08%。依法保护公民人身财产权益,审结人身损害、宅基地纠纷、相邻关系、财产权属确认等案件1154946件,标的额2181.86亿元。

——高度重视破解执行难问题。全面排查执行积案,集中开展清理执行积案专项活动。全国各级法院去年执结案件2225419件,执结标的额同比上升33.31%。

——高度重视解决涉诉信访问题。进一步落实信访工作责任制,坚持一手抓办案质量,从源头上预防涉诉信访的发生;一手抓涉诉信访的处理,在“事要解决、息诉罢访”上下功夫。经过各级法院的共同努力和全社会的广泛支持,涉诉信访同比下降49.74%。

——高度重视推进司法便民工作。最高人民法院推出17条新的便民措施,不断完善司法为民工作机制。地方各级法院改进案件受理工作,建立诉讼服务中心,为群众提供导诉、答疑、调解等“一站式”服务。采取上门立案、预约开庭、减免诉讼费等措施,为老年人、残疾人提供方便。

——高度重视运用调解手段化解矛盾纠纷。全面推进民商事案件调解工作,探索建立轻微刑事案件调解制度,加大刑事附带民事案件调解力度,充分发挥行案件协调机制的作用。各级法院经调解结案的民事案件3167107件,占全部民事案件的58.86%。

(上接第一版)要在加大转型发展、和谐发展力度的同时,着力抓好安全发展。安全发展关系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坚持科学发展首先要实现安全发展。习近平希望山西各级干部认真贯彻中央有关部署和省委关于加强领导干部党性修养、大力树立和弘扬良好作风的意见精神,进一步转变作风,狠抓落实,巩固发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成果,完善安全监管体制机制,努力探索走出一条转型发展、安全发展、和谐发展的新路子。

李克强参加了云南代表团审议。代表们纷纷发言,围绕加强民主法制建设、推动边疆民族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等问题提出意见和建议。李克强边听边记,不时提问讨论,会场气氛活跃。在认真听取陈保华、杨明、丁秀花等代表发言后,李克强说,推进民生工程建 设,是扩大政府投资的重点方向,也是改善人民生活、引导居民消费的重要举措。要按照中央决策部署,把各项措施落到实处,着力解决经济社会发展急需、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的重点民生问题,使广大群众得到更多实惠。李克强说,云南地处西南边陲,发展经济和改善民生,事关区域协调发展,事关社会和谐稳定。要 把保增长、调结构、抓改革与惠民生有机结合起来,通过发展促进民生改善、通过改善保障群众福祉,千方百计增加就业,扎实推进保障性住房、农村公共设施、生态环保等社会事业建设,实施好兴边富民行动,不断提高各族人民生活水平,实现新时期云南经济发展新跨越。

贺国强参加了海南代表团审议。代表们围绕会议议题畅所欲言,话题涉及进一步深化改革开放、加快国际旅游岛建设,切实做好人大工作等,会场气氛热烈。在听取卫留成、罗保铭、吴昌元等代表发言后,贺国强指出,要在过去21年特区建设取得巨大成就的基础上,充分发挥我

三是坚持从严治院,加强人民法院自身建设。

切实加强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教育,重点增强法官政治意识、大局意识、为民意识和国情意识;切实整顿和转变司法作风,重点解决脱离实际、脱离群众的问题;切实加强司法能力建设,重点提高法官做群众工作、化解矛盾纠纷的能力;切实加强基层建设,重点解决法官短缺、队伍不稳、保障不力问题;切实加强反腐倡廉建设,重点解决司法不廉、司法不公问题,针对影响司法公正和廉洁的突出问题,公布“五个严禁”和举报电话,对违反规定的人员,一律调离岗位,严格依纪依法追究。去年以来,各级法院以更大决心、更大力度查处违纪违法案件,共查处违纪违法人员712人,其中追究刑事责任105人。

四是坚持改革创新,完善司法体制和工作机制。

——更加注重完善司法公开制度。进一步深化审判公开改革,推行立案公开、庭审公开、判决理由和结果公开,保障当事人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试行庭审网络直播,推进裁判文书网上公开制度。进一步推进执行公开改革,公开查封、扣押、拍卖等执行措施,对执行争议事项公开听证。坚持扩大司法民主,认真落实人民陪审员制度,全国共有55681名人民陪审员参与审理案件505412件,参与审理案件数量上升34.05%。

——更加注重规范法官裁量权。切实加强监督指导和统一法律适用标准工作,制定司法解释18件,司法指导性文件43件。建立审判质量与效率评估体系,加强对案件的考核评价。强化审判管理环节对法官行使裁量权的约束和规范机制。强化审级监督,加强二审和再审工作,纠正确有错误的裁判,明确同一类型案件的裁判尺度。推行案例指导制度,开展量刑规范试点,统一裁判标准。依法保障律师的代理权和辩护权,充分听取各方当事人的意见,正确行使裁量权。

——更加注重加强司法管理。大力加强司法业务管理,完善审判流程管理机制,强化对审判、执行各环节的监督制约;完善案件繁简分流机制,提高审判效率,大力加强司法政务管理。通过加强司法管理,提高工作绩效,法定审限内结案率达98.41%,生效裁判改判率为0.19%。

五是坚持接受监督,切实维护司法公正。

——自觉接受人大监督。认真贯彻实施监督法,切实增强接受监督的自觉性。全面梳理人大代表提出的意见和建议,制定改进工作措施。坚持向全国人大常委会定期报告专项工作,认真落实本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对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刑事审判工作报告的审议意见。积极配合全国人大常委会开展未成年人保护法、劳动合同法执法检查,认真落实常委会审议意见。坚持重大事项、重要工作报告制度,依靠人大的关心支持,解决审判、执行工作和自身建设中的困难和问题。积极配合做好法官任免工作,主动做好司法解释报送备案审查工作,确保人大监督工作顺利进行。

——认真办理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不断完善对建议和提案的受理、办理、反馈等流程管理,建立代表建议、委员提案督查督办制度,做到件件有结果,事事有反馈,确保办理质量和效率。最高人民法院全年共办理全国人大代表建议152件、全国政协委员提案65件。

——依法接受检察机关及各方面监督。严格依法审理各类抗诉案件,全国各级法院去年共审结检察机关对生效裁判提起的再 审抗诉案件9604件。认真听取检察机关提出的检察建议,及时检查和纠正案件审判中存在的问题。重视听取各民主党派、工商联和无党派人士的意见,加强与新闻媒体的沟通,建立与基层群众的联系工作机制,接受群众监督。

2009年,人民法院将继续坚持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着力做好以下五个方面的工作:

一是着力服务大局,为保持经济平稳较快发展提供司法保障。审慎处理因国际金融危机和国内外经济社会发展变化引发的各类案件,及时提出预防和解决相关问题的司法建议。依法审理涉及资源、环境保护方面的案件,促进生态文明建设。依法处理涉及农村基本经营制度、土地管理制度、农村公共事业建设以及农民权益保护等方面的案件,为农业、农村、农民工作提供司法保障。进一步强化措施,加大对知识产权的司法保护力度。

二是着力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为经济社会发展创造良好法治环境。牢牢把握国家和社会治安形势,依法严厉打击黑恶势力犯罪、严重暴力犯罪、恐怖犯罪和毒品犯罪以及盗窃、抢劫、抢夺等多发性犯罪,严惩贪污贿赂、重大安全责任事故、制售伪劣食品药品、网络犯罪以及集资诈骗等犯罪。妥善处理各类民事、行政和国家赔偿案件,有效化解各类矛盾纠纷。加强法制宣传,弘扬法治精神。

三是着力保障民生,重视解决事关群众切身利益的重点难点问题。紧紧把握人民群众对司法工作的新要求,积极稳妥地处理劳动就业、社会保障等涉及民生的案件,继续加大执行力度,保障群众合法权益。进一步加强涉诉信访工作,妥善解决群众反映的突出问题。坚持群众路线,改进司法作风,完善便民措施,体现司法为民。

四是着力深化司法体制和工作机制改革,保障社会公平正义。进一步优化审判和执行职权配置,规范上级法院对下级法院监督指导的范围和程序,确保依法独立公正行使审判权。落实宽严相济刑事政策,确保定罪准确、量刑适当。推动建立刑事被害人救助制度。完善审判流程管理和案件质量评查制度,健全监督制约机制,加强司法民主,推进司法公开,促进审判公正、执行高效。

五是着力加强队伍建设,不断提高政治业务素质。深入开展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教育,坚定“党的事业至上、人民利益至上、宪法法律至上”的工作指导思想,确保广大法官忠于党、忠于国家、忠于人民、忠于法律。要以解决司法不公、司法不廉为重点,强化法官职业道德教育,完善惩戒制度,严格执行“五个严禁”,严明审判工作纪律,严肃查处违纪违法人员。全面推行巡视制度和廉政监察制度,进一步加强对领导干部、重点岗位和关键环节的监督。要以基层为重点,加强法官培训工作,切实提高司法能力,夯实法院工作基础。

最高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摘要)

新华社北京3月10日电 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曹建明10日下午向十一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作最高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摘要如下:

2008年检察工作的主要情况

2008年,全国检察机关坚持“强化法律监督,维护公平正义”的工作主题,忠实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各项检察工作取得新进展。

一是充分发挥打击刑事犯罪等职能作用,维护国家安全与社会和谐稳定。

——坚持依法打击刑事犯罪。把确保北京奥运会、残奥会安全顺利举办作为重中之重 的任务,全力维护北京奥运会、残奥会期间社会治安大局稳定。积极参加反分裂、反恐怖斗争,坚决打击危害国家安全犯罪。深化打黑除恶等专项斗争,突出打击黑恶势力犯罪、严重暴力犯罪、多发性侵财犯罪和毒品犯罪,依法严惩走私、集资诈骗、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等严重经济犯罪。全年共批捕逮捕各类犯罪嫌疑人952583人,提起公诉1143897人,分别比上年增加3.5%和5.7%。

——坚持对轻微犯罪落实依法从宽政策。着眼于加强教育转化、促进社会和谐,对涉嫌犯罪但无逮捕必要的,依法决定不批准逮捕;对犯罪情节轻微,依照刑法规定不需要判处刑罚或者免除刑罚的,依法决定不起诉。

——坚持把妥善化解矛盾贯穿于执法办案的始终。进一步畅通控告申诉渠道,办理群众信访418633件次。深入开展排查化解涉检重信重访工作,共排查重点案件2013件,已办结息诉1832件。最高人民检察院派出工作组对214件重大疑难信访案件进行督办,已办结息诉208件;对60件反映司法不公的重点信访案件进行责任倒查,分别对有关责任人依法追究刑事责任或建议有关部门依法作出处理。

二是深入查办和预防职务犯罪,保障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

——着力查办职务犯罪大案要案。全年共立案侦查贪污贿赂、渎职侵权犯罪案件33546件41179人,已侦结提起公诉26684件33953人,人数分别比上年增长1%和10.1%。其中,立案侦查贪污贿赂大案17594件,重特大渎职侵权案件3211件;查办涉嫌犯罪的县处级以上国家工作人员2687人,其中厅局级181人、省部级4人。会同有关部门加强境内外追逃工作,抓获在逃职务犯罪嫌疑人1200名。

——着力服务于经济社会科学发展。以集中查办城镇建设领域商业贿赂犯罪为重点,深化治理商业贿赂工作;为保障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促进农村改革发展,开展查办涉农职务犯罪专项工作;为促进生态文明建设,开展查办危害能源资源和生态环境渎职犯罪专项工作;制定了《关于充分发挥检察职能 为经济平稳较快发展服务的意见》。

——着力加强预防职务犯罪工作。分析职务犯罪发案原因、特点和规律,及时建议有关单位和部门堵塞漏洞、健全制度,共提出预防建议8239件。完善和推行行贿犯罪档案查询,共向工程招标单位、建设主管部门等提供查询27630次。三是强化对诉讼活动的法律监督,维护司法公正和法制统一。

——加强刑事诉讼法律监督,重点解决有罪不究、违法办案、侵犯人权的问题。督促行政执法机关向司法机关移送涉嫌犯罪案件3864件,比上年增长4%。对侦查机关应当立案而不立案的刑事案件,督促立案20198件;对侦查机关不应当立案而立案的,督促撤案6774件,分别增加15.9%和42.2%。对应当逮捕而未提请逮捕、应当起诉而未移送起诉的,决定追加逮捕20703人、追加起诉16679人,分别增加28.5%和28.8%。对不符合法定逮捕、起诉条件的,决定不准逮捕107815人、不起诉29871人,分别增加7.1%和6.7%。对侦查活动中滥用强制措施等违法情况提出纠正意见22050件次,增加43.8%。对认为确有错误的刑事判决,裁定提出抗诉3248件,对刑事审判活动中的程序违法情况提出纠正意见2995件次,分别增加6.4%和14.5%。加强死刑第二审案件审查和出庭工作,探索开展死刑复核法律监督。

——积极开展民事审判和行政公益诉讼法律监督,重点解决裁判不公的问题。对认为确有错误的民事、行政判决和裁定提出抗诉11459件;提出再审检察建议5222件。

——强化刑罚执行和监管活动法律监督,重点解决超期羁押和减刑、假释不当等问题。落实羁押期限届满提示、超期羁押责任追究等制度,对超期羁押提出纠正意见181人次,比上年增长112.9%。依法监督纠正减刑、假释、暂予监外执行不当4990人,增加34.6%;对侵犯被监管人合法权益等问题提出纠正意见11660件次,增加85.6%。

——严肃查处司法工作人员职务犯罪,重点解决司法领域

域中的腐败问题。依法查处涉嫌贪污、徇私舞弊等犯罪的司法工作人员2620人。

四是坚持执法为民,切实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

——注重保障抗震救灾和灾后恢复重建。依法打击抢劫、盗窃和故意编造、散布谣言等危害抗震救灾及受灾群众利益的刑事犯罪,严肃查处和积极预防救灾款物管理、恢复重建工程建设中的职务犯罪,保障抗震救灾和灾后恢复重建顺利进行。

——注重服务和保障民生。起诉制售伪劣食品、药品等犯罪嫌疑人3320人,比上年增加21.4%。依法介入重大安全生产事故、重大食品安全事件调查,立案侦查严重失职渎职造成国家和人民利益重大损失的国家机关工作人员918人。最高人民检察院直接介入14起重特大事故调查,已立案侦查123人。加强对人权的司法保障,立案侦查涉嫌利用职权实施非法拘禁、报复陷害、破坏选举等犯罪的国家机关工作人员555人。

——注重完善和落实便民利民措施。开设网上举报、申诉和信息查询系统,在一些重点乡镇设置联系点,推行下访巡访、预约接待,方便群众举报、控告和申诉。

五是加强对自身执法活动的监督制约,保障检察权依法正确行使。

——自觉接受人大监督。逐条研究全国人大代表提出的建议、批评和意见,认真对照查找检察工作存在的问题,梳理出8个方面30项任务,逐项研究和落实。各级检察机关认真贯彻落实监督法,主动向人大及其常委会报告工作。

——自觉接受民主监督和社会监督。坚持和完善特约检察员、专家咨询委员制度。推进人民监督员制度改革。深化检务公开,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自觉加强内部监督。颁布《人民检察院执法办案内部监督暂行规定》。重点加强办理职务犯罪案件内部监督,严格执行立案、逮捕报上一级检察院备案和撤案、不起诉报上一级检察院批准制度。完善讯问职务犯罪嫌疑人全程同步录音录像制度。落实执法过错责任追究条例。

六是大力加强检察队伍建设,提高整体素质和法律监督能力。坚持把思想政治建设放在首位。突出抓好领导班子建设。推进队伍专业化建设。狠抓纪律作风建设和自身反腐倡廉建设,严肃查处违纪违法的检察人员258人,其中追究刑事责任24人。加强基层检察院建设。

2009年检察工作的主要安排

2009年是党和国家事业发展进程中十分关键的一年。检察机关将做好六个方面的工作:

第一,着力保障经济平稳较快发展。积极参与整顿和规范市场秩序专项行动,深化治理商业贿赂工作,依法打击金融、证券、房地产等领域的犯罪活动。严肃查处和积极预防民生工程、基础设施、灾后恢复重建等建设项目审批和资金管理使用中的职务犯罪。依法打击造成重大环境污染、严重破坏生态环境的犯罪,继续深入查办危害能源资源和生态环境渎职犯罪。加强对知识产权的司法保护,依法打击侵犯知识产权犯罪。依法妥善处理涉及企业特别是广大中小企业的案件,平等保护各类市场主体的合法权益。依法打击制售假冒伪劣农资等坑农害农的犯罪,维护农民权益。

第二,切实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坚决打击危害国家安全犯罪,严惩黑恶势力犯罪,严重暴力犯罪、多发性侵财犯罪、涉众型经济犯罪和毒品犯罪,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正确把握逮捕、起诉条件,对具有从轻、减轻、免除处罚情节的犯罪嫌疑人落实依法从宽处理的政策。完善未成年入犯罪、老年人犯罪及其他轻微刑事案件办案方式。妥善处理人民内部矛盾,依法及时解决群众的合理诉求,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第三,更加关注和保障民生。严厉打击制售有毒有害食品、药品等犯罪,依法查处重大安全生产事故、重大食品安全事件背后的渎职犯罪。严肃查办社会保障、劳动就业、征地拆迁、移民补偿、抢险救灾、医疗卫生、招生考试等领域的职务犯罪案件。强化对涉及劳动争议、保险纠纷、补贴救助等民事审判和行政诉讼活动的法律监督。依法维护军人军属、归侨侨眷的合法权益,加强对妇女、儿童、残疾人、农民工、下岗职工权益的司法保护。继续探索对生活确有困难的被害人实行救助。

第四,全面加强对诉讼活动的法律监督。坚持打击犯罪与保障人权并重,加强对有罪不究、以罚代刑、刑讯逼供以及违法动用刑事手段插手民事经济纠纷等问题的监督,开展刑事审判法律监督工作专项检查,防止放纵犯罪和冤枉无辜。进一步加大对民事审判、行政诉讼的法律监督力度,探索开展对民事执行活动的监督,切实纠正裁判不公等问题。严肃查处司法工作人员职务犯罪,纯洁司法队伍,维护司法廉洁。

第五,深化检察体制和工作机制改革。完善对民事、行政诉讼实施法律监督的范围、程序和方式。建立健全对适用搜查、扣押、冻结等侦查措施以及刑事立案、死刑复核、刑罚变更执行的检察监督机制。继续完善人民监督员制度。健全对重点执法岗位和环节特别是职务犯罪侦查的监督制约机制。

第六,加强高素质检察队伍建设。扎实开展深入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深化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教育。切实加强检察机关领导干部党性修养,开展全员教育培训,加强检察专门人才培养,提高检察队伍整体素质。制定实施检察官职业道德准则,强化职业道德约束。毫不放松地抓好自身反腐倡廉建设,集中整治队伍中的违纪违法突出问题,保障严格、公正、文明、廉洁执法。

太钢集团公司董事长李晓波代表——

推进三个转变 实现逆势增长

本报记者 贺勇

“太钢近年来又好又快发展的过程,就是科学发展观的具体实践过程。”全国人大代表、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李晓波说。

“按照科学发展观的要求,我们积极推进企业发展的‘三个转变’:一是在规模发展上,推进由新建项目为主向新建项目与并购重组相结合的转变;二是在

安钢集团公司董事长王子亮代表——

调整生产结构 推动产业升级

本报记者 杜海涛

“作为一个有50多年历史的老钢企,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就一定要坚持以结构调整为主线,以技术改造为依托,加快推动产业升级。”河南安阳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王子亮代表说。

“过去,安钢的装备水平比较低,产

品单一。这些年,安钢先后投入180多亿元进行技术改造,先后上了2000级高炉、150转炉等先进生产设备,高速线材、热连轧等生产线已经达到国际一流水平,安钢的产品也完成了由低端向高端的转移。”

包钢集团公司董事长崔臣代表——

越是困难时期 越要苦练内功

本报记者 贺勇

国最大经济特区和唯一省级经济特区的优势,把保持经济平稳较快发展作为首要任务,把调整优化经济结构作为促进经济发展的主攻方向,把创新体制机制作为改革的重点,把加快洋浦保税港区开发开放作为重要突破口,切实做好发展这篇大文章;要紧紧围绕建设海南国际旅游岛的奋斗目标,制定好旅游发展规划,坚定不移地走保护与开发并重、突出保护的路子,大力改善软环境,争取各方面工作与政策的支持,加快旅游业发展和提升旅游业国际化水平,切实做好保护这篇大文章,走出一条经济发展与生态保护双赢的可持续发展之路,真正成为新时期我国改革开放的排头兵。

周永康参加了青海代表团审议。会前,周永康高兴地接受了来自青海的藏族、蒙古族代表敬献的哈达。会场上,代表们积极发言,就推动经济平稳较快发展、保障和改善民生、巩固和发展民族团结等问题发表看法。周永康不时询问有关情况,同代表一起交流。在认真听取朱秀岩、程苏、张守成等代表发言后,周永康指出,青海要认真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抓住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和受国际金融危机影响较小的机遇,发挥自身优势,加快发展步伐。要 积极发展优势优质产业和绿色经济、循环经济,保护好生态环境;要切实解决好“三农”问题,因地制宜、加快推进新农村新牧区建设,千方百计增加农牧民收入,帮助他们改善生产生活条件;要着力解决民生问题,发展民族地区教育,切实落实九年免费义务教育,积极开展中等职业教育和学前“双语”教育,加快城乡社会保障体系建设;要增进民族团结,促进社会和谐,维护社会稳定。

回良玉、何勇、乌云其木格、蒋树声、马凯、戴秉国分别参加了以上代表团的审议。

深入开展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代表委员访谈